

2025 年武汉市江岸区信访局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目录

第一部分 信访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信访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一、项目支出情况表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十三、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支出情况表

十四、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五、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第三部分 信访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信访局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能

1、受理人民群众给区委、区政府及其领导同志的来信，接待到区委、区政府的上访群众。

2、承办中央，国务院及中央有关部门，省、市、区委，省、市、区政府及其领导同志转办、交办的信访事项；对重要的信访事项进行交办、督办，并按时上报处理结果。

3、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向有关部门和单位转送、交办信访事项，并督促检查落实情况。

4、按照上级信访局的安排，到省、市接待涉及本区的信访群众，处理越级上访信访问题。

5、对来信来访中反映的“热点”、“难点”负责调查研究，提出意见和对策，协助区委、区政府有关单位和部门妥善处理或上级机关完善相关政策规定。

6、协调化解涉及多部门的“三跨三分离”信访事项。

7、向区委、区政府领导同志提供群众来信来访中的重要信息，及时反馈动态性、倾向性问题和影响社会稳定的信访事项，并按领导批示意见抓好督办、落实工作。

8、负责进京越级上访信息的收集、整理工作，对进京越

级上访人员实行重点人员动态管理。

9、负责全区信访工作的综合管理，按照区委、区政府的要求，部署、检查和指导全区的信访工作，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组织交流和推广信访工作经验；负责信访宣传、培训信访干部；制订并完善信访工作各项管理规定，促进信访工作逐步走向规范化、制度化。

10、负责指导全区信访工作的业务建设和理论建设；制订并组织实施信访工作发展规划。

11、提出改进工作、完善政策和追究责任的建议。

12、完成上级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江岸区信访局由机关及下属 1 个二级单位组成，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1 个。纳入武汉市江岸区信访局 2025 年度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江岸区群众信访接待中心

(三) 部门人员构成

江岸区信访局总编制人数 14 人，其中：行政编制 11 人，事业编制 3 人，在职实有人数 13 人，其中：行政编制 9 人，工勤编 1 人，事业编制 3 人。

离退休人员 7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7 人。

第二部分 信访局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表一

江岸区信访局 2025 年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696.5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79.52	一、基本支出	384.51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96.5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345.14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0
二、事业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17
三、上级补助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项目支出	1303.53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44	三、上缴上级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31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8.51
六、其他收入		211 节能环保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28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9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696.55	本年支出合计	1696.55	本年支出合计	1696.55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八、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六、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696.55	支出总计	1696.55	支出总计	1696.55

表二

单位：万元

[illegible]

三、部门支出总表

表三

江岸区信访局 2025 年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 单位 经营 支出	对 附 属 单 位 补 助 支 出	上缴上级支出
1	2	3	4	5=6+7+8+9+10	6	7	8	9	10
类	款	项							
			合计	1696.55	393.02	1303.5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79.52	275.99	1303.5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4.30	24.3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4.30	24.30	0.00			
	20140		信访事务	1554.72	251.69	1303.03			
		2014001	行政运行	1554.72	251.69	1303.03			
	20141		数据事务	0.50	0.00	0.50			
		2014101	行政运行	0.50	0.00	0.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44	28.44	0.00			

	20805		行政 事业单 位养老 支出	27.94	27.94	0.00			
		2080505	机 关事业 单位基 本养老 保险缴 费支出	27.94	27.94	0.00			
	20899		其他 社会保 障和就 业支出	0.50	0.50	0.00			
		2089999	其 他社会 保障和 就业支 出	0.50	0.50	0.00			
210			卫生健 康支出	42.31	42.31	0.00			
	21011		行政 事业单 位医疗	42.31	42.31	0.00			
		2101101	行 政单位 医疗	15.19	15.19	0.00			
		2101103	公 务员医 疗补助	27.12	27.12	0.00			
221			住房保 障支出	46.28	46.28	0.00			
	22102		住房 改革支 出	46.28	46.28	0.00			
		2210201	住 房公积 金	29.59	29.59	0.00			
		2210202	提 租补贴	6.16	6.16	0.00			
		2210203	购 房补贴	10.53	10.53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四

江岸区信访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696.55	一、本年支出	1696.5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96.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79.5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4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42.31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46.28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696.55	支 出 总 计	1696.55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五：
江岸区信访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分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96.55	393.02	363.85	29.17	1,303.5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79.52	275.99	246.82	29.17	1,303.5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4.30	24.30	0.00	24.3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4.30	24.30	0.00	24.30	0.00
20140	信访事务	1,554.72	251.69	246.82	4.87	1,303.03
2014001	行政运行	1,554.72	251.69	246.82	4.87	1,303.03
20141	数据事务	0.50	0.00	0.00	0.00	0.50
2014101	行政运行	0.50	0.00	0.00	0.00	0.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44	28.44	28.44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94	27.94	27.94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94	27.94	27.94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0	0.50	0.5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0	0.50	0.5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2.31	42.31	42.31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2.31	42.31	42.31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19	15.19	15.19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12	27.12	27.12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28	46.28	46.28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28	46.28	46.28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59	29.59	29.59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6.16	6.16	6.16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53	10.53	10.53	0.00	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六

江岸区信访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696.55	393.02	363.85	29.17	1303.53
128	武汉市江岸区信访局	1696.55	393.02	363.85	29.17	1303.53
128001	武汉市江岸区信访局本级	1696.55	393.02	363.85	29.17	1303.53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七

江岸区信访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类编码	经济科目类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金额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	393.02	363.85	29.1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3.65	353.65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7.48	57.48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3.79	63.79	0.00
30103	奖金	133.40	133.40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0.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8.51	8.51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94	27.94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19	15.19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25	17.25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0	0.50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59	29.59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17	0.00	29.17
30201	办公费	7.79	0.00	7.79
30202	印刷费	5.00	0.00	5.00
30214	租赁费	0.00	0.00	0.00
30216	培训费	0.87	0.00	0.87
30228	工会经费	4.87	0.00	4.87
30229	福利费	1.44	0.00	1.4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20	0.00	9.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0	10.20	0.00
30302	退休费	0.33	0.33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9.87	9.87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八

江岸区信访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 万元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九:

江岸区信访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 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 出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十

武汉市江岸区信访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十一

江岸区信访局 2025 年项目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
元

[illegible]

表十二

单位：万元

[illegible]

十四、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十四

江岸区信访局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日期： 2025 年 1 月 26 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岸区信访局					
填报人	李婧芳		联系电话	18071117840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3 年	2024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1696.55	100%	820.37	809.3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 计	1696.55	100%	820.37	809.30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393.02	23.17%	437.85	429.53
		运转类项目支出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1303.53	76.83%	382.52	379.77
		合 计	1696.55	100%	820.37	809.30

部门职能概述	1、受理人民群众给区委、区政府及其领导同志的来信，接待到区委、区政府的上访群众。 2、承办中央，国务院及中央有关部门，省、市、区委，省、市、区政府及其领导同志转办、交办的信访事项；对重要的信访事项进行交办、督办，并按时上报处理结果。 3、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向有关部门和单位转送、交办信访事项，并督促检查落实情况。 4、按照上级信访局的安排，到省、市接待涉及本区的信访群众，处理越级上访信访问题。 5、对来信来访中反映的“热点”、“难点”负责调查研究，提出意见和对策，协助区委、区政府有关单位和部门妥善处理或上级机关完善相关政策规定。 6、协调化解涉及多部门的“三跨三分离”信访事项。 7、向区委、区政府领导同志提供群众来信来访中的重要信息，及时反馈动态性、倾向性问题和影响社会稳定的信访事项，并按领导批示意见抓好督办、落实工作。 8、负责进京越级上访信息的收集、整理工作，对进京越级上访人员实行重点人员动态管理。 9、负责全区信访工作的综合管理，按照区委、区政府的要求，部署、检查和指导全区的信访工作，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组织交流和推广信访工作经验；负责信访宣传、培训信访干部；制订并完善信访工作各项管理规定，促进信访工作逐步走向规范化、制度化。 10、负责指导全区信访工作的业务建设和理论建设；制订并组织实施信访工作发展规划。 11、提出改进工作、完善政策和追究责任的建议。 12、完成上级交办的其它事项。
年度工作任务	1、继续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严格落实《信访工作条例》和相关政策法规，形成信访工作政策法规体系，提升信访工作的法治化水平，提高信访工作办理质效。 2、深入开展信访问题源头治理三年攻坚行动，依托综治中心、矛盾调解中心加强基层信访工作平台建设，整合基层信访工作力量，确保问题及时化解在基层。突出加强对涉访矛盾风险隐患排查化解，关注重点人、重点事和重点部位、重要领域的信访突出问题，树牢底线思维、增强风险意识，坚决有力保障权益、化解矛盾、防范风险、维护稳定。 3、着力推进化解信访积案常态化，通过领导接访、带案下访、包案处理、下访督导等长效机制，全力攻坚，实现高位推动信访问题化解，持续做好突出问题矛盾化解缓解。 4、结合信访工作法治化的开展推进，着力推进堪当时代重任的高素质信访干部队伍建设，弘扬“四下基层”优良作风，推动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及时回应群众诉求，依法保障群众权益。 5、更加高效地统筹发展和安全，积极有为做好信访事项办理、矛盾协调化解、风险隐患排查、信访秩序维护等工作，坚决有力维护社会安全稳定。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 目 总预算	项目本年 度预算	项目主要 支出方向 和用途
	合计		1303.53	1303.53	
	后勤服务支出（食堂支出）	保运转	14.04	14.04	1. 确保完成在职人员伙食补贴工作。 2. 保障在职人员用餐需要。
	在职人员体检费	其他刚性支出	1.04	1.04	保障在职职工体检相关支出。
	老干经费	非三保支出	0.50	0.50	保障保障老干部相关权益，如慰问、购买报纸等支出
	信访专项工作经费	非三保支出	5.00	5.00	解决重点时期人员赴省、市、区上访问题。
	驻京专班工作经费	非三保支出	70.00	70.00	区驻京专班工作经费及人员开支，保障驻京专班正常工作开展。
	信访维稳、解难工作经费	非三保支出	967.95	967.95	用于对上访群众进行接待、劝返，妥善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促进社会和谐。
	矛调中心运行维护费	其他刚性支出	245	245	保障矛调中心正常履职需提

						供的后勤 服务工作， 改善工作 环境。
整体绩效 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2027 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保障部门基本职能履行，预算执行率≥95%，≤100%			目标 1:保障部门基本职能履行，预算执行率≥95%，≤100%		
	目标 2：妥善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促进社会和谐，预算执行率≥95%，≤100%			目标 2：妥善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促进社会和谐，预算执行率≥95%，≤100%		
	目标 3：确保矛调中心各部门工作有序开展，保障办公用房需求。			目标 3：确保矛调中心各部门工作有序开展，保障办公用房需求。		
长期目标 1：	保障部门基本职能履行，预算执行率≥95%，≤100%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运行成本	公用经费控制	公用经费控制率	≤100%	计划数据	
			会议费控制率	≤100%	计划数据	
			三公经费变动率	≤100%	计划数据	
			新增资产支出	≤100%	计划数据	
			政府采购预算	2%	计划数据	
			预算执行率	≥95%，≤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履行部门职能项	12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单位在职人员数	13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双评议评价得分率	9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计划 按时完成率	98%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规范管理，提高单位职能履行能力	提高		计划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履行职能，提高单位公共服务水平	提高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利益相关方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长期目标 2：	妥善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促进社会和谐, 预算执行率≥95%，≤100%						
长期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帮扶解难覆盖街道、社区数	=17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信访案件化解率	≥9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信访事项受理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范重大信访问题	有效防范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参评率	≥95%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 1：	确保矛调中心各部门工作有序开展，保障办公用房需求。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3 年	2024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办公用房面积	3248.23	3248.23	3248.23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实际租赁面积占合同面积比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对后勤工作的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数据

15-1

项目名称	非三保支出——老干经费		
项目主管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信访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信访局
项目负责人	唐永健	联系电话	82738372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兴业路 151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2. 延续性项目（ ）（从 年至 年） 3. 一次性项目（ ）		
	1. 部门预算项目（√）2. 区直专项（ ）		
支出功能分类	2014002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参考往年实际发生额测算，保障单位相关工作正常开展；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确保完成机关各项目标任务；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保障机关工作顺利开展，维护良好的社会秩序。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主要用于保障保障老干部相关权益，如慰问、购买报纸等支出		
项目总预算	0.5 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0.5 万元
项目前两年预算	2023 年预算 0.5 万元，2024 年预算 0.5 万元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3 年预算 0.5 万元；2024 年预算 0.5 万元。 2. 当年预算无变动。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万元）
	合计		0.5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5 万元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0.5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						
项目支出 预算及测 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 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万元）			
		合计		0.5 万元			
		保障老干部相关权益、订阅报纸		0.5 万元			
	测算依据及 说明	保障老干部相关权益、订阅报纸 7 人*714 元/人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万元）		是否属新增资产配置预算		
项目绩效 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至 2026 年）			年度目标			
	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转			弥补老干部工作经费不足,保障老干部退休待遇落实，维护良好的社会秩序。			
项目绩效指标框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 标准
			项目近两年指标值		当年指 标值	长期指 标值	
			2023 年	2024 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 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慰问人 次	5 人次	7 人次	7 人次	7 人次	计划 数据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 规性	100%	100%	100%	100%	计划 数据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 时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 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保障退休干 部政治及生 活待遇	充分保 障	充分保障	充分保 障	充分保 障	计划 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慰问对象满 意度	90%	90%	90%	90%	计划 数据

武汉市江岸区部门（单位）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其他刚性支出——矛调中心运行维护费		
项目主管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信访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信访局
项目负责人	唐永健	联系电话	82738372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兴业路 151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2. 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2. 延续性项目（）（从 年至 年）3. 一次性项目（）		
	1. 部门预算项目（√）2. 区直专项（）		
支出功能分类	2014002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参考往年实际发生额测算，保障单位相关工作正常开展；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保障矛调中心正常履职需提供的后勤服务工作，改善工作环境。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用于房屋租赁、水电费、维修费等。 1. 确保各部门工作有序开展。 2. 保障办公用房需求。		
项目总预算	245	项目当年预算	245
项目前两年预算	2023 年预算 245 万元，2024 年预算 245 万元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3 年预算 245 万元；2024 年预算 245 万元。 2. 当年预算无变动。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万元）
	合计		24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4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		
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明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万元）

预算及测算依据	细预算	合计		245			
		房租		204.5			
		物业费		5.50			
		水电费		20			
		维修费		15			
	测算依据及说明	1. 依合同标准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万元）		是否属新增资产配置预算		
项目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至 2027 年）			年度目标			
	保障矛调中心履职提供的后勤服务工作			确保矛调中心各部门工作有序开展，保障办公用房需求。			
项目绩效指标框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项目近两年指标值		当年指标值	长期指标值	
			2023 年	2024 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办公用房面积	3248.23	3248.23	3248.23	3248.23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实际租赁面积占合同面积比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房屋配套设施	完好	完好	完好	完好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办公用房需求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对后勤工作的满意度	≥95%	≥95%	≥95%	≥95%	计划数据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万元）			
		合计		70 万元			
		生活补助		40			
		办公费		5			
		交通费		15			
		用餐费		10			
	测算依据及说明	按往年支出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万元）		是否属新增资产配置预算		
项目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至 2026 年）			年度目标			
	保障驻京专班正常工作开展			保障信访工作顺利开展，维护良好的社会秩序。			
项目绩效指标框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项目近两年指标值		当年指标值	长期指标值	
			2023 年	2024 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京办长期工作人员	=6 人	=6 人	=6 人	=6 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进京非正常上访劝返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信访事项及时处理率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驻京专班正常工作开展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0%	90%	90%	计划数据

武汉市江岸区部门（单位）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保运转——后勤服务支出（食堂支出）		
项目主管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信访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信访局
项目负责人	唐永健	联系电话	82738372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兴业路 151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2. 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2. 延续性项目（）（从 年至 年）3. 一次性项目（）		
	1. 部门预算项目（√）2. 区直专项（）		
支出功能分类	2014002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按照在职人员伙食补贴相关标准及人数安排食堂支出；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确保完成单位各项目标任务。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保障在职人员用餐需要。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主要投向在职人员伙食补贴，用于： 1. 确保完成在职人员伙食补贴工作。 2. 保障在职人员用餐需要。		
项目总预算	14.04	项目当年预算	14.04
项目前两年预算	2023 年预算 12.96 万元，2024 年预算 15.12 万元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3 年预算 12.96 万元；2024 年预算 15.12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是：人员变动。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万元）
	合计		14.0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04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4.0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万元）
		合计	14.04

据		行政在职及参公人员 10 人伙食补贴		10.8			
		事业在职人员 3 人伙食补贴		3.24			
	测算依据及说明	1. 行政在职及参公人员 10 人*900 元/人*12 个月=108000 元 2. 事业在职人员 3 人*900 元/人*12 个月=32400 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万元）		是否属新增资产配置预算		
项目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至 2027 年）			年度目标			
	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转			按照在职人员伙食补贴相关标准，合理安排食堂支出，保障职工用餐需要。			
项目绩效指标框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项目近两年指标值		当年指标值	长期指标值	
			2023 年	2024 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伙食补助保障人数	12	14	13	13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伙食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食堂供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用餐需要	有保障	有保障	有保障	有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90%	≥90%	≥90%	计划数据

武汉市江岸区部门（单位）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非三保支出——信访专项工作经费		
项目主管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信访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信访局
项目负责人	唐永健	联系电话	82738372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兴业路 151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2. 延续性项目（ ） （从 年至 年） 3. 一次性项目（ ）		
	1. 部门预算项目（√） 2. 区直专项 （ ）		
支出功能分类	2014002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参考往年实际发生额测算，保障信访相关工作正常开展；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确保完成信访各项目标任务；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保障信访工作顺利开展，维护良好的社会秩序。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主要用于解决重点时期人员赴省、市、区上访问题。		
项目总预算	5 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5 万元
项目前两年预算	2023 年预算 5 万元，2024 年预算 5 万元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3 年预算 5 万元；2024 年预算 5 万元。 2. 当年预算无变动。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万元）
	合计		5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 万元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万元）			
		合计		5 万元			
		省、市、区重大会议及活动期间信访保障经费		5			
	测算依据及说明	按往年支出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万元）		是否属新增资产配置预算		
项目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至 2026 年）			年度目标			
	保障信访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信访工作顺利开展，维护良好的社会秩序。			
项目绩效指标框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项目近两年指标值		当年指标值	长期指标值	
			2023 年	2024 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信访人员劝返覆盖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信访积案化解率	≥95%	≥95%	≥95%	≥9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信访事项处理及时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范重大信访问题	有效防范	有效防范	有效防范	有效防范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95%	≥95%	计划数据

武汉市江岸区部门（单位）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其他刚性支出——在职人员体检费		
项目主管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信访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信访局
项目负责人	唐永健	联系电话	82738372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兴业路 151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2. 延续性项目（ ）（从 年至 年） 3. 一次性项目（ ）		
	1. 部门预算项目（√） 2. 区直专项 （ ）		
支出功能分类	2014002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参考往年实际发生额测算，保障单位相关工作正常开展；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确保完成机关各项目标任务；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保障机关工作顺利开展，维护良好的社会秩序。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主要用于保障在职职工体检相关支出。		
项目总预算	1.04 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1.04 万元
项目前两年预算	2023 年预算 0.96 万元，2024 年预算 1.12 万元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3 年预算 0.96 万元；2024 年预算 1.12 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是人员减少，体检支出减少。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万元）
	合计		1.04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4 万元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4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万元）			
		合计		1.04 万元			
		体检费		1.04 万元			
	测算依据及说明	每人 800 元*13 人，合计 1.04 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万元）		是否属新增资产配置预算		
项目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至 2026 年）			年度目标			
	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转			弥补体检经费不足,保障职工体检福利落实，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转，维护良好的社会秩序。			
项目绩效指标框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项目近两年指标值		当年指标值	长期指标值	
			2023 年	2024 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体检人数	12 人	14 人	13 人	13 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年度内完成体检	年度内	年度内	年度内	年度内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保障	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90%	90%	90%	计划数据

武汉市江岸区部门（单位）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非三保支出——信访维稳、解难工作经费		
项目主管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信访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信访局
项目负责人	唐永健	联系电话	82738372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兴业路 151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2. 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2. 延续性项目（ ）（从 年至 年） 3. 一次性项目（ ）		
	1. 部门预算项目（√） 2. 区直专项（ ）		
支出功能分类	2014002		
项目申请理由	1. 项目的政策依据：参考往年实际发生额测算，保障信访相关工作正常开展；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确保完成信访各项目标任务；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保障信访工作顺利开展，维护良好的社会秩序。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主要用于对上访群众进行接待、劝返，妥善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促进社会和谐。		
项目总预算	967.95 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967.95 万元
项目前两年预算	2023 年预算 699.08 万元，2024 年预算 699.08 万元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社会矛盾多样化、复杂化，信访量逐年上升，根据当前的信访形势，增加工作经费。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万元）
	合计		967.95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67.95 万元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967.95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万元）
		合计	967.95 万元
		信访局日常工作保障经费	77.95 万

		用于解决街道及相关单位信访疑难问题		890 万			
	测算依据及说明	按往年支出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万元）		是否属新增资产配置预算		
项目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至 2026 年）			年度目标			
	保障信访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信访工作顺利开展，维护良好的社会秩序。			
项目绩效指标框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项目近两年指标值		当年指标值	长期指标值	
			2023 年	2024 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帮扶解难覆盖街道、社区数	=17	=17	=17	=17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信访案件化解率	≥90%	≥90%	≥90%	≥9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信访事项受理及时率	=100%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范重大信访问题	有效防范	有效防范	有效防范	有效防范	计划数据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参评率	≥95%	≥95%	≥95%	≥95%	计划数据

第三部分 信访局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1696.5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96.55 万元。

2025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1696.55 万元。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79.5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4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2.3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6.28 万元。

基本支出按照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工资福利支出 353.65 万元；商品服务支出 29.1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0.2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预算数 1696.5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338.79 万元，增长 24.95%，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 393.0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55.96 万元，增长 16.6%，财政局取消了统一安排的住房货币化，年度考核奖，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 353.65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基本医疗保险、在职和退休人员医疗补

助、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在职和退休人员提租补贴等支出。

2、商品服务支出 29.17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及退休人员的日常公用经费等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0.2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的离退休费等支出。

(二)项目支出 1303.5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282.83 万元，增长 27.71%，主要在于信访维稳解难工作经费及后勤服务支出增加，其中：

1、矛调中心办公运维经费 245 万。主要用于矛调中心的物业、水电、房租等各项办公开支。

2、信访专项业务经费 5 万元。

3、驻京专班工作经费 70 万元。主要用于区驻京工作专班处理相关日常工作。

4、信访维稳、解难工作经费 967.95 万元。主要用于重大会议及敏感时期我区驻京工作，解决重点街道及相关单位信访维稳经费不足，协调及化解信访积案等相关工作。

5、在职人员体检 1.04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在编人员的体检支出。

6、老干经费 0.5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干部党支部工作经费和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7.后勤服务支出 14.04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在编人员的饭卡充值。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93.0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63.85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353.65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 29.17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1）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3）公务接待费 0 万元。2025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24 年增加或减少 0 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信访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25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1696.5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338.79 万元，增长 24.95%，主要原因是财政局取消了统一安排的住房货币化，年度考核奖，公务员医疗补助、后勤服务支出等。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收入预算 1696.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96.55 万元，占 100%。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支出预算 1696.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3.02 万元，占 23.17%；项目支出 1303.53 万元，占 76.8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 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 29.1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日常维修费、

办公用房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费用等。其中信访接待中心与综治中心同在一处办公楼办公，根据区委区政府研究，信访接待中心及综治中心的房租、物业、水电等运维费用均纳入我局财政开支。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5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6 万元，其中，中小微企业预留份额 6 万元。包括：

1. 货物类 1 万元。其中：办公设备、用品 1 万元。
2. 服务类 5 万元。其中：印刷服务 5 万元。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部门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0 万元。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0 辆。

(五)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5 年部门预算 7 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1303.53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

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如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信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 一般公共服务（类）信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的医疗经费。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

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五）“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

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